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总法律顾问退休离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总法律顾问杜五一先生提交的退休离职申请报告。杜五一先生因达到退休年龄申请辞去公司总法律顾问职务。离职后，杜五一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及参控股公司的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杜五一先生的离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杜五一先生的离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产生影响。截至公告披露日，杜五一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杜五一先生担任公司总法律顾问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杜五一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6月1日